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中國碳中和發展集團有限公司 China Carbon Neutral Development Group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72)

### 自願公告 - 重大業務進展

#### 與新加坡地鐵集團 (SMRT Corporation) 簽訂合作備忘錄 於東盟市場開展碳中和相關業務

本公告乃由中國碳中和發展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作出之自願公告，以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有關本集團業務發展之最新消息。

本公司董事局（「董事局」）欣然宣佈，本公司今天與SMRT Experience Pte Ltd（「SMRT Experience」）簽署諒解備忘錄，藉以共同在東盟地區開展碳中和業務的戰略合作。合作主要內容包括：

1. 碳資產開發與管理：圍繞SMRT集團以公共交通體系為基礎所形成的生態體系，為相關利益主體提供碳諮詢和碳中和規劃，以及為相關企業進行碳核查和開發碳信用資產。
2. 碳信息技術：協助SMRT集團建立企業碳排放信息數據庫，利用本集團「中碳銀之傑碳排放數字化管理平臺」為SMRT集團建立碳排放統計核算系統，對SMRT集團相關生態體系碳排放數據進行統計和處理，實現碳信息化。
3. 低碳智慧交通生態體系：運用新一代信息技術與城市綠色發展深度融合，建立包括但不限於

能源增效、綠色交通、綠色建築、環保節能型SMRT集團生態體系。

4. 「零碳社區」建設：充分發掘SMRT集團生態體系所覆蓋的企業與個人，通過提高全體相關利益主體碳中和意識，提供碳中和相關產品和服務，協助SMRT Experience建設覆蓋全新加坡的「零碳社區」。
5. 碳交易與服務平臺：搭建氣候產品買賣平臺－氣候商店，發展自願減排碳資產交易平臺（例如，碳資產現貨與期貨買賣、碳資產票據化和抵押等功能拓展、碳資產託管服務等）。
6. 國際業務：配合SMRT集團在東盟地區的發展戰略，推動碳中和相關數字信息、節能環保、清潔能源技術在東南亞市場實施，促進SMRT集團相關項目實現碳中和，更好提升相關項目經濟效益和ESG水準。

與在新加坡和東盟地區具有重要影響力的國際性大型企業SMRT集團的合作，體現了本集團良好的國際業務拓展能力。依託SMRT集團在新加坡的核心地位和和在東盟地區的網絡，本集團在東盟地區業務獲得良好的切入點和有利的支持，將極大促進本集團業務更加均衡發展。與SMRT集團的具體業務合作領域將使本集團有效把握新加坡在碳中和領域和碳市場發展的領先優勢所創造的巨大商業機遇，創造長期和穩定的財務回報。

## 關於SMRT集團

SMRT集團是新加坡的兩大公共運輸機構之一，成立於1987年，並於2000年7月於新加坡交易所上市，經營項目包括新加坡的地鐵、輕軌系統、計程車及公共汽車業務。新加坡政府財政部旗下淡馬錫控股於2016年9月全面收購SMRT集團，實現新加坡政府完全國有化。SMRT集團運營五大業務板塊：鐵路業務、公路業務、工程業務、體驗業務和國際業務。SMRT集團以尊重、誠信、安全及服務、卓越的核心價值觀，致力於為通勤者提供安全、可靠及舒適的世界級運輸服務。

## 關於SMRT Experience

SMRT Experience 聚焦 SMRT 集團的非交通業務。SMRT Experience 管理 SMRT 地鐵站和公共汽車換乘站網絡內的零售和廣告業務，包括 SMRT 的地鐵、計程車及公共汽車。SMRT Experience 還管理與公共交通網絡相鄰的零售和廣告業務。SMRT Experience 的零售業務為通勤者提供了廣泛的便利服務和外帶食品選擇，而 SMRT Experience 的廣告業務為網絡增添了活力。憑借新加坡最大、聯繫最緊密的媒體和零售網絡，SMRT Experience 每天通過有影響力的廣告和零售產品接觸到數百萬客戶。

承董事局命  
中國碳中和發展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陳丹娜

香港，二零二二年八月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陳丹娜女士、陳歆瑋先生、邱靈先生及陳蓄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林寶歡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郭毅可博士、王安元先生及李群博士。